

# 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

102 年 8 月

案號	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	結案情形
100 內 正 38	<p>設施改善情形：</p> <p>「一百零二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」業於 101 年 4 月 12 日討論通過並函頒，主計總處另通函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，請其自 101 年 5 月 1 日起送達各該地方立法機關之追加(減)預算案，應切實依該函規定辦理；…該院並已通過於籌編原則中增訂第 6 點予以規範，故未來對地方政府辦理追加預算之適法性監督，已有明確法源依據，且該處對地方政府辦理情形亦有管考機制，故對本案所陳缺失應可具體改善。在預算法第 96 條條文修正方向及內容業經確立之情形下，本案業已錄案，將於本總處再次提案修正預算法相關條文時併同辦理。</p>	<p>內政及少數民族、財政及經濟 2 委員會 102.8.8 第 4 屆第 72 次聯席會議決議：糾正案結案存查。</p>

資料來源：各常設委員會

編製單位：綜合規劃室